

新竹市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30058新竹市海濱路240號
承辦人：呂理斌
電話：03-5368920#2018、2008
傳真：03-5368417
電子信箱：62058@ems.hccep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（請轉知各級公私立學校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3日
發文字號：竹市環空字第11400019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有效改善本市不當改裝車輛影響環境安寧情形，本局將不定期於本市轄區道路邊排定執行聲音照相科技執法，請惠予同意，請查照見復。

說明：本局稽查車（車號：ABJ-3207）將停放於本市道路汽車停車格、各級公私立學校門口（非上課時間）及適當地點，在不影響行車安全情況下進行監測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交通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（請轉知各級公私立學校）、新竹市警察局各分局

副本：瑩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局空氣品質維護科

